法律學系課程委員會 108-2 學期第 5 次通訊投票會議紀錄

通訊投票期間:109年3月12日至3月16日。

通訊投票通知對象: 系課程委員會委員代表 (名單如下)

王皇玉委員、李茂生委員、陳忠五委員、姜皇池委員、莊世同委員、蔡英欣委員、柯格鐘委員、王能君委員、李素華委員、陳韻如委員、蘇凱平委員、研究生學會代表、系學會代表。 通訊投票結果:投票截止共8位委員回覆同意,0位委員回覆不同意,5位委員未回覆。

記錄:王鍾菁

【討論事項】

第一案:108-2 學期客座課程停開同意案

說 明:

- 一、 根據「國立臺灣大學課程開授及異動處理要點」第三條規定:學生初選開始後,課程 異動若為加、停開或更改上課時間,須經系(所)課程委員會通過,且於行事曆規定 上課開始日前送教務處,始得更改之。
- 二、 艾○○教授 108-2 學期開設「比較憲法」課程,因故擬停開課程,是否同意,請 討 論。
- 三、 彭〇〇教授 108-2 學期開設「紐約公約下的國際仲裁」課程,因故擬停開課程,是 否同意,請 討論。
- 四、 張〇〇教授 108-2 學期開設「反托拉斯與競爭法進階議題」課程,因故擬停開課程,是否同意,請 討論。

決 議:同意。

第二案:碩士班陳○○同學以英文撰寫碩士論文審查案

說 明:

- 一、依據碩士班學則第8條第2項:本系碩士班學生如欲以英文或其他語文撰寫論文時, 應經課程委員會審查通過,並繳交中文摘要。
- 二、 本系外籍生陳〇〇同學(學號: R05A21***)擬以英文撰寫碩士論文「CPTPP Intellectual Property Chapter and the Considerable Impacts on Thailand」。該生擬以英語撰寫之理由與英文摘要(附件一),是否同意,請 討論。
- 決 議:同意。